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0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171万元,同比增长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645万元,同比增长7.6%,基本每股收益0.21元,同比增长6.00%。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717,702,655.27元,剔除2013年度提取盈余公积—法定公积金17,770,265.63元,2013年度可供分配利润159,932,389.72元。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合计派发股利62,140,000.00元,占2013年年度可供分配利润159,932,389.72元的38.85%。本次股利分配占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97,792,389.72元,转入下年未分配利润。
 根据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2012—2014年,公司计划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团队保持稳定,对公司情况有比较详细和全面的了解,在201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中能严格按照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的议案》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签订<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的公告》。
 12.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补充,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公告》。
 13.以利润同增、0派否决、0派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3号;
 3.《关于对<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3号;
 4.《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3号;
 5.《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4号。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钢琴	股票代码	0026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杨伟华	董卿	
电话	020-81514020	020-81514020	
传真	020-81503515	020-81503515	
电子信箱	yang@pearlriverpiano.com	dc@pearlriverpian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421,706,879.26	1,322,853,128.72	7.47%	1,172,793,4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453,389.49	182,497,272.27	7.68%	144,996,6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1,315,338.45	176,271,017.27	2.86%	144,618,29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822,175.47	143,787,040.63	-65.35%	176,125,04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0	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0	5%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7%	13.82%	-2.45%	16.86%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2,267,266,460.64	1,999,763,069.57	13.38%	1,375,094,71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7,249,903.64	1,654,239,981.27	8.64%	923,069,981.40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6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6,975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81.85%	782,496,000	391,248,000	
广州市金荣利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20,000,000	20,0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法人	1%	9,600,000	4,800,000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7,904,000	3,952,000	
中信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0.38%	3,620,944	3,620,944	
管泽军	境内自然人	0.18%	1,683,448	1,683,448	
朱军	境内自然人	0.17%	1,660,050	1,660,050	
首城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7%	1,639,245	1,639,245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14%	1,341,223	1,341,2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金荣利贸易有限公司与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企业,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天津瑞旺长鑫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542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依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议股东可将上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开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相关手续。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伟华、董卿
 联系电话:020-81514020 传真:020-81503515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510388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在下列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授权议案:
 授权议案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授权议案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授权议案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授权议案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授权议案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授权议案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授权议案七:《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授权议案八:《关于签订<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的议案》
 受托人签署: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书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20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4年3月3日上午11:3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张利强监事长。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强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本次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对<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3号;
 4.《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3号;
 5.《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004号。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 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1.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钢琴”或“公司”)于2004年与德华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集团”)合资设立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德华”)。由于合作良好,有效促进了公司品牌管理、销售、售后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2.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德华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洛舍镇杨湾工业区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各类装饰面板、胶合板、地板、木制品、家具、丝绸、钢琴、化工轻工(不含危险品)物资加工、销售、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5.法定代表人:丁福海
 6.股东结构:总股本11,380万元,其中丁福海持股51.70%,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1.21%,其他自然人持股7.09%。
 德华集团与珠江钢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北湖西街238号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经营范围:钢琴及配件生产、其他乐器制造、货物进出口。
 5.法定代表人:梁志伟
 6.股东结构:截至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2,957,107.23元,负债总额为76,224,854.35元,净资产为16,732,252.88元;2013年全年营业收入为37,568,532.09元,净利润为1,325,156.45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四、合同主要内容
 1.合作内容:珠江钢琴和德华集团共同投资设立的珠江德华于2014年3月投资增资(2004年3月4日至2014年3月3日),基于过去10年良好的合作基础,双方同意继续合作,新的合作期限暂定为6年(即2014年3月4日至2020年3月3日)。
 2.投资金额:珠江德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珠江钢琴和德华集团双方出资方式均为现金人民币出资,其中:珠江钢琴出资额为人民币950万元,在注册资本中的95%;德华集团出资额为人民币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随着业务发展,珠江钢琴和德华集团双方均可按投资比例增资。(本次续签不同方向增资到第三三人转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须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在任何情况下,如另一方不同意转让的,不得转让,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时,另一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3.组织架构:董事长7名,董事由珠江钢琴委派4名,由德华集团委派3名,董事长由珠江钢琴委派;副董事长1名,由德华集团委派。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3年,经全体股东继续委派可以连任。董事长经珠江钢琴的法定代表人。
 4.违约责任: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5.合同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合同经投资方各方自行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生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合同。
 五、续签合同的必要性
 华东是中国轻工业发达的区域之一,华东地区是钢琴生产的主要区域,市场广阔,消费需求旺盛,市场竞争十分激烈。珠江德华是公司在华东地区重要的企业中,继续保持和发展,有利于公司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提升重点区域市场占有率的需要。
 六、续签合同存在风险和公司的影响
 1.风险:本次续签在珠江钢琴和德华集团过去10年良好的合作基础上,而合同双方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持续合作风险可控。
 2.对公司的影响:合资公司良性运转将对公司市场布局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
 1.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2.浙江珠江德华钢琴有限公司股东合作续期合同书;
 3.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3月25日上午10:00开始。
 (二)会议地点:2014年3月2日。
 (三)会议召开地: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审议详见2014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资料。
 (二)公司独立董事董卿、曾朝晖、吴锡华、涂宇亮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8日上午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2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3月25日上午10:00开始。
 (二)会议地点:2014年3月2日。
 (三)会议召开地: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审议详见2014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资料。
 (二)公司独立董事董卿、曾朝晖、吴锡华、涂宇亮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8日上午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3年3月12日证监会公告【2013】3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财务报表科目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为进一步完善企业会计准则,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会计政策修订概述
 (一)新增生效日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二)会计政策新增内容:
 公司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进行如下补充界定:
 1.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35%;
 2.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3.投资或收购时公允价值为:收购时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尚未领取的利息)和相同公允价值收购时公允价值;
 4.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作为下跌趋势;
 二、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补充,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五、新增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仅是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不会对公司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4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3年3月12日证监会公告【2013】3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财务报表科目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为进一步完善企业会计准则,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会计政策修订概述
 (一)新增生效日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二)会计政策新增内容:
 公司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进行如下补充界定:
 1.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35%;
 2.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3.投资或收购时公允价值为:收购时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尚未领取的利息)和相同公允价值收购时公允价值;
 4.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作为下跌趋势;
 二、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补充,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五、新增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仅是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不会对公司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5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3年3月12日证监会公告【2013】3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3号——财务报表科目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披露》,为进一步完善企业会计准则,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会计政策修订概述
 (一)新增生效日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二)会计政策新增内容:
 公司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进行如下补充界定:
 1.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35%;
 2.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3.投资或收购时公允价值为:收购时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尚未领取的利息)和相同公允价值收购时公允价值;
 4.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作为下跌趋势;
 二、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的补充,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相关内容的补充,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
 五、新增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仅是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不会对公司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6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3月25日上午10:00开始。
 (二)会议地点:2014年3月2日。
 (三)会议召开地: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审议详见2014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资料。
 (二)公司独立董事董卿、曾朝晖、吴锡华、涂宇亮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8日上午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7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3月25日上午10:00开始。
 (二)会议地点:2014年3月2日。
 (三)会议召开地: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审议详见2014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资料。
 (二)公司独立董事董卿、曾朝晖、吴锡华、涂宇亮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8日上午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14-018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3月25日上午10:00开始。
 (二)会议地点:2014年3月2日。
 (三)会议召开地: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公司五号楼七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及摘要》;
 (二)《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审议详见2014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资料。
 (二)公司独立董事董卿、曾朝晖、吴锡华、涂宇亮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4年3月18日上午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南渔尾西路8号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

证券